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2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德联集团	股票代码	0026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陶张	罗志泳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松岗虹岭二路386号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松岗虹岭二路386号	
电话	0757-63220244	0757-63220244	
电子信箱	peach@delian.cn	jerry@delian.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14,401,472.93	2,487,289,035.61	-1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440,514.77	38,755,393.54	3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168,671.38	35,652,057.04	6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5,179,874.58	106,386,661.72	92.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5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5	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8%	1.15%	0.3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067,293,583.89	5,243,255,498.39	-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85,206,364.40	3,403,697,149.58	-0.5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4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徐团华	境内自然人	37.12%	279,970,936	209,978,202	不适用 / 0
徐庆芳	境内自然人	13.45%	101,450,336	76,087,752	质押 / 12,000,000
徐威大	境内自然人	2.78%	20,996,192	15,747,144	不适用 / 0
徐光昶	境内自然人	0.67%	5,051,300	0	不适用 / 0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38%	2,840,900	0	不适用 /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2,400,000	0	不适用 / 0
于方	境内自然人	0.28%	2,098,900	0	不适用 / 0
张春明	境内自然人	0.26%	1,954,550	0	不适用 /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25%	1,921,374	0	不适用 /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24%	1,807,909	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威大先生为徐团华先生和徐庆芳女士的父亲,三人合计持股比例53.35%,三人作为直系亲属,且已书面声明为一致行动人。徐团华先生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徐庆芳女士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徐威大先生已退世,其生前所持股份尚待继承转让。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2024年上半年,面对汽车相关行业日益激烈的竞争局面,公司紧绕长期经营战略,聚焦汽车精细化学品主业,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把握和应对行业的机遇与挑战,继续保持稳健、良好的发展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1,440.15万元,同比下降10.97%;其中汽车精细化学品业务收入138,505.61万元,同比下降21.19%,主要原因为公司优化产品结构,对毛利率较低的催化剂业务进行调整,相应收入同比大幅下降;汽车后市场业务收入14,398.52万元,同比增长21.03%。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利润总额6,467.81万元,同比增长35.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44.05万元,同比增长30.1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916.87万元,同比增长65.96%;实现每股收益0.07元,同比增长40%;其中汽车精细化学品业务毛利率为16.39%,比上年同期增加4.38%。

2024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围绕业务开拓、产品结构调整、生产管理效率提升等方面,以市场客户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支持,以规范管理为保障,致力于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1、专注主业,开拓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实现多家汽车厂的多个产品定点。其中乘用车市场开发—汽大众底涂胶、雷克萨斯售后玻璃水、奇瑞汽车新型环保制冷剂、北京奔驰制动液、一汽红旗车底涂料、一汽奔腾冷却液、玻璃胶、减速器油等项目。商用车市场开发—汽解放发泡支架、中国重汽变速箱舵和车架聚脲清漆、斯堪尼亚卡车冷却液等项目。

2、拓展新能源汽车市场业务及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汽车业务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其中汽车双面胶获得T客户定点,低电导率冷却液分别获得一汽大众、一汽奥迪、上汽大众、安徽大众产品认证及定点,水性可喷涂阻尼材料获得理想汽车定点,冷却液、制动液、玻璃水、玻璃胶、结构胶实现广汽埃安长沙工厂供应,汽车车衣实现比亚迪腾势、方程豹、仰望等品牌供应。

同时,公司新能源业务继续拓展新应用场景,2024年上半年先后获得丹麦维斯塔斯、富士康储能、三一重能风电冷却液认证及定点,为公司主业带来新的增长点。

3、德联自主品牌扩大AM市场份额

得益于德联自主品牌在汽车后市场日益扩大的影响力,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德联车护与国内领先的全国性汽车经销商集团-中升集团达成油液品产品合作协议,持续扩大AM市场份额。

4、加快海外业务布局,设立泰国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为满足众多汽车厂客户产业链出海的布局和积极应对国际环境的变化,拟在泰国设立子公司,从而促进公司拓展海外业务,强化产业链优势,实现全球化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竞争力及整体抗风险能力。

5、优化经营管理,深化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化公司"降本增效"主题,进一步优化企业经营管理。针对汽车销售业务板块,公司先后关停广汽讴歌、广汽传祺和广汽菲克等品牌门店,并通过对现有销售门店实行共享销售、行政人员及维修工位等方法,降低相关管理成本。另外,公司加强销售、计划、采购、物流、财务等各部门的紧密配合,在保证及时供应服务的前提下,有效降低产品采购成本及库存管理成本,同时优化内部工作流程及预算机制,加强日常管理支出控制,有效降低公司各项费用成本,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6、推进再融资项目,增强资金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发行准备工作。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持续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预计将于2025年第一季度实现投产。再融资项目的实施将助力公司继续扩大企业营收规模,增强公司资金实力,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升公司整体效益。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3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9日通过书面及邮件方式由专人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7人,实到7人,其中董事徐庆芳、杨樾、雷宇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公司董事长徐团华主持会议。

本次会议的举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和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2024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2024年8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在审批额度内发生的担保事项,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相关负责人在本事项审议通过后全权办理担保的相关手续事宜。

《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2024年8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4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上午在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松岗虹岭二路38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4年8月19日以专人送达至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孟晨鹦主持。

本次会议的举行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和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协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公布的有关内容。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相违背的情况,故同意公司此次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公布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5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已审批的履约担保额度情况

2024年4月16日,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为部分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02,718.68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1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二)本次拟增加的担保额度情况

为满足公司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公司融资授信的决策效率,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2024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4,600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度担保额度预计议案为止。

本次增加担保额度内发生的担保事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相关负责人在本事项审议通过后全权办理担保的相关手续事宜。对超出上述额度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法规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此担保预计事项已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全票审议通过并作出决议,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本次增加2024年度担保额度具体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实际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新增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率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长春骏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长春骏德")	100%	84.24%	1,999.48	2,000	0.59%	否
	长春德联菲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长春菲骏")	100%	92.06%	0	2,000	0.59%	否
	上海德联车护网络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德联车护")	100%	27.25%	100	600	0.18%	否
合计		-	-	2,099.48	4,600	1.35%	-

担保额度可在子公司(含未列明但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70%(股东大会审议担保额度时)以上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

三、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经审计)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利润总额
长春骏德	32,464.62	29,428.87	3,035.75	28,689.27	-108.88	-123.97
长春菲骏	2,673.49	2,304.61	368.87	1,704.73	-12.87	-16.66
德联车护	24,498.48	6,674.12	17,824.36	25,016.28	1,119.37	1,332.63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利润总额
长春骏德	24,141.12	20,337.25	3,803.88	10,527.28	-231.87	-228.27
长春菲骏	2,892.81	2,663.22	229.59	420.48	-139.29	-162.90
德联车护	24,722.64	6,737.27	17,985.37	13,880.06	161.01	214.68

四、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长春骏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9月5日

注册地址:长春市高新开发区硅谷大街577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309979130X

法定代表人:徐团华

注册资本:7,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汽车销售,汽车配件销售,汽车装饰美容,汽车置换,二手车销售,汽车租赁,汽车保险代理,汽车贷款信息咨询,汽车维修设备销售与租赁,汽车救援服务,汽车代驾,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汽车维修,文体办公用品销售,汽车信息咨询,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股权结构如下图:

(2)公司名称:长春德联菲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年9月15日

注册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净月大街2088号长春市维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办公楼101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0MAC0935D4D

法定代表人:徐团华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二手车经纪;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代驾服务;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健身休闲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股权结构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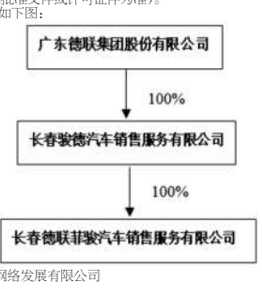

(3)公司名称:上海德联车护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1,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徐庆芳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虹路958弄7号801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332579389 8

成立时间:2015-04-14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不带储存设施)(具体项目详见许可证);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网络科技(不得从事科技中介),从事计算机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汽车零配件、汽车用品、汽车维修设备、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润滑油、机电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商务咨询,投资管理,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工业品设计,自有设备租赁,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构商务代理服务,机动车驾驶服务,机动车安检。(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股权结构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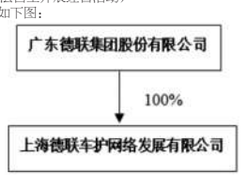

经查证,以上被担保方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告是增加年度对外担保额度,《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由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六、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长春骏德、长春菲骏、德联车护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述被担保方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其向银行申请授信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董事会同意公司为长春骏德、长春菲骏、德联车护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或其他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均不涉及反担保。

七、累计担保数量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为196,829.83万元,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余额(包括此次董事会审批的担保数额)为37,831.21万元,均为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11%。

截止信息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6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述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2024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含信用减值损失)。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1,309,533.81元,本次减值计提对净利润的影响为减少1,309,533.81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具体明细如下:

资产名称	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人民币元)	占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信用减值准备	16,123,662.84	31.97%
应收账款	16,791,205.91	33.29%
应收账款融资	-783,910.33	-1.55%
应收票据	116,129.77	0.23%
其他应收款	237.49	0.00%
资产减值准备	-17,433,196.65	-34.56%
存货跌价	-17,433,196.65	-34.56%
合计	-1,309,533.81	-2.60%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相关情况的说明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1)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单项计提损失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2)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也未计提损失准备。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3)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4	应收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5	应收其他款项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三、本次超过净利润30%的计提减值损失的说明

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应收账款、存货单项资产计提的减值损失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绝对值的比例达到30%以上,且绝对金额大于1,000万元,现将截至2024年6月30日应收账款、存货计提坏账准备的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单位:元

资产名称	应收账款	存货
2024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857,486,565.35	1,152,791,859.04
2024年6月30日资产可收回金额	857,486,565.35	1,152,791,859.04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详见"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相关情况的说明"	详见"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相关情况的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
2024年半年度计提金额	16,791,205.91	-17,433,196.65
计提原因	存在减值的迹象,预计该项资产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原值。	存在减值的迹象,预计该项资产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原值。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1,309,533.81元,减少公司 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309,533.81元,减少 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1,309,533.81元。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出现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738 证券简称:中矿资源 公告编号:2024-047号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将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0元/股(含),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5日、2023年9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号)、《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319,817股,占公司2024年8月20日总股本729,811,694股的1.1400%,最高成交价为39.1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1.19元/股,累计成交总金额为302,016,696.64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原因及内容

为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提升每股收益水平,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切实提高股东的投资回报,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除上述变更内容外,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中其他内容均不作变更。

三、预计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319,817股,若回购股份全部注销,以截至2024年8月20日公司股本729,811,694 股为基数,公司总股本将由729,811,694 股变更为 721,491,877 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注销前		本次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0,263,851	1.41%	0	10,263,851	1.4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19,547,843	98.59%	8,319,817	711,228,026	98.58%
三、总股本	729,811,694	100%	8,319,817	721,491,877	100%

注:1、上述限售条件流通股均为公司高管锁定股。

2、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结果,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有利于提升每股收益,有利于提高股东回报,进一步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

五、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尚需履行的程序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具体经办人员办理回购股份注销的相关手续。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程序并进行披露。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738 证券简称:中矿资源 公告编号:2024-046号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24年10月11日(星期五)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11日(星期五)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0月1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11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1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27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27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路161号锐中心39层1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
2.00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4年8月3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2、提案1.00和提案2.00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全部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4年10月9日(9:00-11:30,13:30-16:30)。

2、登记地点: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企业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企业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证明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可以采取书面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采取书面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10月9日16:30。

书面信函送达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路161号锐中心39层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信函上请注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100073。

传真号码:010- 56873968。

邮箱地